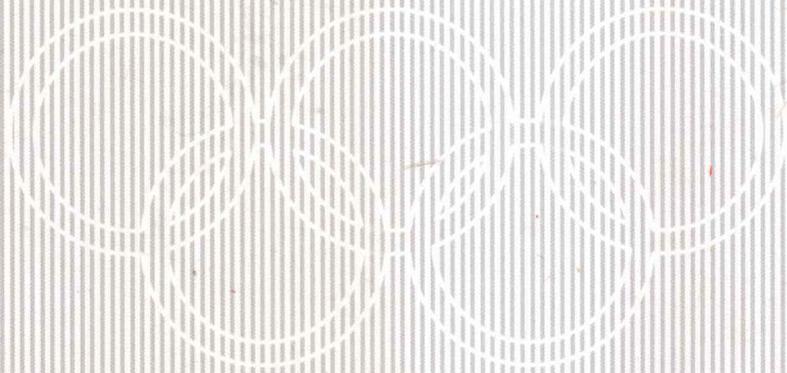




2008

最新体育运动 竞赛规则及裁判标准

大 全



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8 最新体育运动竞赛规则 及裁判标准大全

国家体育总局竞技体育司 篇

上卷

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8 最新体育运动竞赛规则及裁判标准大全/国家体育总局竞技体育司 编
—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2008.9

ISBN 978 - 8 - 5652 - 5866 - 7

I. 最… II. 国… III. 体育运动—竞赛规则—裁判标准
IV. F623.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3956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责任编辑:李 伟

责任校对:张 飞

技术设计:赵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书中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787×1092 毫米 1/16 开

印 张:75.25

字 数:1268 千字

书 号:ISBN 978 - 8 - 5652 - 5866 - 7

定 价:880.00 元(精装全三卷)

如发现有印装错误 由经销商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主 编：国家体育总局竞技体育司

编 委：臧立强 乔俊峰 杨 军 丁 伟

许惠青 张 勇 倪保国 康汝亮

谭 刚 鲍贵军 边盛强 宋瑞锋

邓克平 袁华祥 周 迎 何国宝

闫建春 李如诗 王为民 黄勇超

傅 军 金清晨 杨 琳 张建军

杨 宁 沈建伟 李广辉 张灵圣

叶应忠 王立峰 何瑜宗 卢晓彬

目 录

第一篇 球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门球竞赛规则	(3)
羽毛球竞赛规则	(19)
奥运会垒球比赛规则	(26)
棒球运动规则简介	(29)
美式和英式橄榄球比赛规则	(40)
篮球规则	(43)
排球竞赛规则	(85)
曲棍球运动竞赛规则	(104)
沙滩排球比赛规则	(117)
室内足球竞赛规则	(118)
网球比赛规则	(122)
掷球运动基本规则	(127)
乒乓球竞赛规则	(128)
足球竞赛规则	(132)

第二篇 武术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击剑规则	(153)
举重竞赛规则	(155)
国际武术散手竞赛规则	(158)
武术散打(散手)竞赛规则	(182)
中国武术散打王争霸赛竞赛规则	(187)

射击竞赛规则要点	(197)
跆拳道竞赛规则	(200)
太极拳剑竞赛规则	(208)
武术太极推手竞赛规则	(224)
泰拳比赛规则	(232)
国际武术套路竞赛规则(试行)	(235)
中国式摔跤竞赛规则	(245)
中国跆拳道竞赛规则	(256)
职业拳击规则	(260)
柔道竞赛规则要点	(262)

第三篇 田径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田径竞赛规则	(267)
田径竞赛规则 2008 修改部分	(323)
北京奥运会田径项目竞赛规则	(324)

第四篇 水上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水球比赛规则	(333)
滑水运动基本规则	(342)
摩托艇竞赛规则	(347)
潜水运动基本规则	(355)
赛艇竞赛规则	(356)
全国水中健身比赛规则(试用版)	(370)
跳水竞赛规则	(374)
国际泳联游泳竞赛规则(2005—2009年)	(387)
国际游联公开水域游泳竞赛规则	(398)
帆船比赛规则	(405)
皮划艇比赛规则	(407)

第五篇 极限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蹦床评分规则	(413)
国际攀登比赛规则	(431)
国际极限运动竞赛规则	(439)
自由式轮滑 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试行)	(443)
速度轮滑 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	(464)
攀岩比赛规则	(482)
攀岩攀冰运动管理办法	(486)
攀岩速度赛规则	(488)
登山比赛规则	(491)

第六篇 自行车、摩托车、赛车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全国汽车短道拉力赛比赛规则	(499)
全国汽车拉力锦标赛比赛规则	(503)
国际山地车规则	(507)
自行车越野赛规则	(553)
自行车障碍赛规则	(569)
自行车世界锦标赛规则	(578)
F1 竞赛规则	(593)
独轮车竞赛规则	(595)
国内场地汽车比赛规则	(601)
摩托车比赛规则	(606)

第七篇 铁人三项、现代五项、马术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马术竞赛规则	(615)
--------------	-------

铁人三项竞赛规则	(650)
现代五项竞赛规则	(675)

第八篇 技巧、健美、体操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健美操竞赛规则裁判法	(695)
大众健美操比赛规则	(706)
全国健美操锦标赛健美操竞赛规则	(711)
健美竞赛规则	(715)
健身健美操竞赛规则	(722)
体操项目竞赛规则要点	(733)

第九篇 台球、保龄球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保龄球规则	(741)
高尔夫比赛规则	(746)
斯诺克台球竞赛规则	(759)
美式普尔(8球)标准规则	(769)
中国台球协会竞赛规则	(772)

第十篇 模型、电台、定向运动类竞赛规则

F1 遥控赛车竞赛规则	(789)
全国电子竞技竞赛管理办法(试行)	(790)
全国电子竞技竞赛规则	(793)
定向运动竞赛规则	(810)
航空模型竞赛规则(普及级)	(816)
车辆模型规则	(845)
业余无线电台对讲机通信竞赛规则	(849)

航海模型规则	(854)
四驱车模比赛竞赛规则	(870)
无线电测向竞赛规则	(875)
冰球规则	(881)

第十一篇 射击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射击比赛规则	(893)
射箭比赛规则	(896)

第十二篇 冰雪类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滑雪规则	(903)
国际滑冰联盟评分系统	(907)
2008年 OZARK 杯全国登山滑雪比赛竞赛规则	(930)
越野滑雪的比赛规则及场地要求	(935)

第十三篇 舞蹈类体育项目竞赛规则

冰上舞蹈竞赛规则	(939)
国际体育舞蹈联合会竞赛规则	(943)
全国街舞比赛评分规则	(951)
国际业余舞蹈比赛规则	(956)

第十四篇 棋牌类体育项目竞赛规则

国际象棋比赛规则	(967)
象棋规则	(970)

中国桥牌竞赛规则	(980)
中国围棋规则	(1033)
中国麻将竞赛规则	(1042)
中国五子棋竞赛规则	(1057)

第十五篇 空中运动类项目竞赛规则

信鸽竞赛规则与裁判法	(1073)
风筝竞赛规则	(1081)
跳伞竞赛规则	(1093)

第十六篇 其他运动项目竞赛规则

龙舟竞赛规则	(1103)
毽球竞赛规则	(1128)
舞龙竞赛规则	(1132)
舞狮(北狮)竞赛规则	(1145)
舞狮(南狮)竞赛规则	(1154)
中国飞镖竞赛规则	(1165)
世界钓鱼锦标赛比赛规则	(1174)

第一篇

球类运动项目 竞赛规则

门球竞赛规则

说明：·这里的《2007 门球竞赛规则》是按中国门协公布的《2007 国际门球竞赛规则修改案》对《2004 门球竞赛规则》进行修订而成。

第一章 场地和器材

第一条 场地

一、门球场地

1、门球场地为长方形，由限制线圈定，平整且无任何障碍物。

2、比赛线长 20 - 25 米，宽 15 - 20 米。

3、限制线在比赛线外 50 厘米至 1 米处，与比赛线平行。

说明：场地尺寸，线的宽度及颜色、比赛线和限制线之间的距离等由比赛组委会确定。

4、原则上，比赛线为带状，宽 1 - 5 厘米，限制线和其他线要清楚可见。场地的尺寸以线的外沿为准。

5、线的颜色与场地地面要易于识别。

6、比赛线构成 4 个角，自开球区开始，按逆时针方向，依次为第 1 角、第 2 角、第 3 角、第 4 角。

7、第 1 角和第 2 角之间的比赛线为第 1 线(短线)；第 2 角和第 3 角之间为第 2 线；第 3 角和第 4 角之间为第 3 线；第 4 角和第 1 角之间为第 4 线。

8、开球区是一个长方形，其边线由第 4 线及其限制线以及从第 1 角向第 4 角方向的 1 米和 3 米距离处的两条垂直于第 4 线的线组成。

二、球门

1、球门包括第一门、第二门、第三门，球门柱之间为球门线。每个球门的位置如下：

(1)第一门的位置：球门线与第 4 线平行，与其外沿垂直距离 4 米，其中心点与第 1 线外沿垂直距离 2 米；

(2)第二门的位置：球门线与第 1 线平行，其中心点与第 2 线外沿垂直距离 2 米，与第 1 线外沿垂直距离为第 2 线全长的 3/5；

(3)第三门位置：球门线与第 3 线平行，其中心点与第 4 线外沿垂直距离 2 米，与第 3 线外沿垂直距离为第 4 线全长的 1/2。

2、球门由直径为 1 厘米(±1 毫米)的圆形金属棒制成，有两个直角，形状为“┐”形。球门垂直固定在地面上，球门横梁下沿距离地面 19 厘米、球门柱内宽 22 厘米。球门的颜色与场地要易于识别。

3、每个球门正上方可设号码标志,规格不超过10厘米×10厘米。

说明:

- 比赛组委会可视情况决定一门的位置,一门距离可小于4米。
- 球门号码标志在球门上的位置以及球门的颜色由比赛组委会决定。

三、终点柱

1、终点柱置于场地中心。

2、终点柱为直径2厘米的圆形金属棒,垂直竖立于地面且高于地面20厘米。终点柱的颜色与地面要易于识别。

说明:· 终点柱顶上可设标志物,如场地号码牌。

四、自由区

1、自由区设在限制线外。

2、为了确保比赛顺利进行,自由区应有足够的空间。

3、比赛进行期间,队员、教练员、裁判员以及经过允许的人可以进入自由区。

五、替换席

1、替换席设于自由区内。

2、替换席内应为队员、教练员准备座位。

说明:· 自由区的大小以及替换席的设置由比赛组委会决定。

六、附属设施

1、记分牌应设在场地上队员和观众便于观看的位置。

2、记分牌的设置应视场地情况而定,但不能影响比赛。

说明:· 记分牌的设置位置由比赛组委会决定。

第二条 器材

一、球槌

1、球槌由槌头和槌柄组成,呈T字形,重量及材质不限。

2、槌头长18-24厘米,材质坚硬,原则上为圆柱形。

3、槌头两端面为击球面,直径为3.5~5厘米。

4、槌柄长50厘米以上,固定在槌头的中间,槌柄可以是弯曲的。

二、球

1、球是由合成树脂制成的质量均匀的球体,直径为7.5厘米(±0.7毫米),重230克(±10克)。

2、球分红、白两色,每场比赛红球、白球各5个,共有10个。红球标白色奇数号码,为1、3、5、7、9;白球标红色偶数号码,为2、4、6、8、10。号码大小为5×5厘米,标在球面对称的两侧。

三、器材的审定

正式比赛使用的器材必须经国家体育总局审定合格并有中国门球协会的认可标志。

第二章 球 队

第三条 球队的组成

每支球队由5名正式队员及3名以内替补队员组成,其中1人担任队长。

每支球队可有1名专职教练员。如教练员兼任队员,则应包括在队员名额之内。

第四条 教练员和队员

一、教练员的职责

- 1、统领全队,并对全队的言行负责。
- 2、指定队长、申请替补队员、申请缺员比赛。

二、队长的职责

- 1、队长代表全体队员,也应对全队的言行负责。
- 2、选择先攻、后攻或替换席。
- 3、提交击球顺序名单。
- 4、比赛结束后在成绩单上签名。
- 5、队长可按照以下要求向裁判员提出询问:
 - (1)询问的提出只限于事发的当时,答复后不得追问。
 - (2)提出问题时要谦恭有礼。
- 6、当教练员不在场时,队长应代行其职。

说明:·无论教练员是否在场,队长均可以被授权代行其职。

- 7、当队长不能行使其职责时,必须指定一名队员代理队长,并报告裁判。

三、服装

1、参赛队员必须在胸前佩戴表明击球顺序的号码标志,号码不得小于10厘米×10厘米,字体不限。

- 2、教练员须在胸前或手臂佩戴表明身份的标志。
- 3、队长须在左臂佩戴表明身份的标志。
- 4、同一队的所有队员须统一着装。

说明:·根据比赛的目的、级别以及每场比赛的程序不同,可以禁止没有按规定统一着装的队伍或队员参赛。

- 5、教练员和队员都必须穿运动鞋。

说明:·鞋底应是平底的,且不能有损坏场地的附属物。

- 6、队员身上不得带有可能妨碍比赛的附属物。

四、教练员和队员的基本守则

- 1、应懂得并遵守门球比赛规则。
- 2、必须接受裁判员的裁决。
- 3、必须本着公平竞赛的精神对待其他球队、队友及观众,礼貌交流。

4、不得有影响裁判员裁决及掩盖犯规的行为。

5、不得有拖延比赛的行为。

第三章 赛前准备

第五条 赛前准备

一、选攻

比赛开始前,裁判员组织双方队长“挑币”,猜中方挑选先攻或后攻,另一方挑选替换席。

二、提交击球顺序名单

两队队长向裁判员提交各自击球顺序名单。

三、赛前检查

裁判员将确认击球顺序名单,检查场地器材及参赛队员服装。

第四章 赛中

第六条 比赛方法

一、比赛形式

1、比赛在两队之间进行,每队各5人。

2、比赛由先攻队的第一名队员开球,然后两队按各自的击球顺序交替进行,直到比赛结束。

二、比赛时间

每场比赛时间为30分钟。

三、比赛开始

1、比赛在主裁判员喊出“比赛开始”后开始。

2、比赛开始时,参加比赛的队员在开球区后从1到10依次排列。

四、比赛结束

1、比赛在主裁判员宣布“比赛结束”时结束。

2、如果30分钟比赛时间到,而比赛还在进行中,应遵循以下方式结束比赛:

(1)如先攻方队员正在比赛,则须等到下一号后攻方队员完成击球后,比赛结束。

(2)如后攻方队员正在比赛,则在其完成击球后,比赛结束。

五、击球顺序和球

1、击球顺序是从1号到10号。

2、队员每人一球,且球号与队员击球顺序一致。

3、先攻方使用红球,后攻方使用白球。

说明:·对于每一个队员来说,除了自球以外的9个球都被称为“他球”,例如,对1号击球员而言,1号球是自球,而其他的9个球是他球。

六、队员替换

1、队员替换是指场上队员被替补队员所替换。

说明：· 提交击球顺序名单后，在名单上的每名替补队员只能替换一名队员。

2、被替换下场的队员，不能再次上场参加该场比赛。

3、教练员或队长应在比赛开始前或呼号前通知裁判员进行替换。

4、不得替换击球员。

5、如果已替换下场的队员又重新上场比赛，或替补队员未向裁判员办理替换手续而上场比赛，比赛无效（参见第十条第二款）。

说明：· 替补队员采用被替换下场的队员号码，且必须佩戴号码标志。

七、缺员比赛

1、比赛期间，球队因故出现缺员时，比赛可以继续进行，但教练员或队长须报告裁判员。

2、缺员比赛，该号球保持原状，其他队员使其得分有效。

第五章 胜 负

第七条 胜负的判定

一、得分和成绩

1、得分：

(1)通过一门，得1分。

(2)通过二门，再得1分，共计2分。

(3)通过三门，再得1分，共计3分。

(4)撞柱，再得2分，共计5分。

说明：· 个人满分为5分，全队满分为25分。

2、比赛结束时，各队每名队员所得分值相加为该队总分，总分多者胜出。

二、当两队得分相等时的胜负判定

1、两队得分相等时，按以下顺序判定胜负：

(1)撞柱多的队获胜。

(2)当撞柱数相等时，通过三门多的队获胜。

(3)当撞柱数和通过三门数都相等时，通过二门多的队获胜。

2、根据上述仍不能判定胜负时，按以下顺序进行同分决胜：

(1)比赛结束后，球员按1到10号的顺序站成一排，依次击球通过一门，成功通过一门多的球队获胜。

说明：· 如果在比赛结束时有缺员，不能补充队员。

(2)如果仍不能决出胜负，则1号和2号队员分别通过一门决定胜负；仍不能决出胜负，则3号和4号队员分别通过一门决定胜负……依此类推直到决出胜负。如果有